

2020年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023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4年7月



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作为2020年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申万宏源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申万宏源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6日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丰和中大道912号地铁大厦第5、25、26、27层
法定代表人	万先逵
注册资本	261,518万元
经营范围	负责轨道交通项目的工程投资、建设、工程咨询、设计、负责轨道交通的营运;负责轨道交通的通讯及其他特许经营权的经营;负责轨道交通项目周边相关资产经营管理;负责轨道交通项目的投资融资业务;负责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房地产开发;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城市公共交通运输;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销售;房屋租赁;负责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债券全称	2020年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债券简称	20南昌轨交绿色债、G20洪轨2
债券代码	2080368. IB、152659. SH
债券期限	10年期债券, 计息期限为2020年11月18日至2030年11月17日。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条款的具体内容 （1）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债券存续期的第5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调整本品种债券的票面利率，调整的幅度为0至300个基点（含本数），调整的幅度以《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为准。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债券存续期的第5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品种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所持债券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品种债券。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回售的债券进行转售或予以注销。 2、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触发执行，未对投资者权益产生影响
发行规模	20亿元
债券余额	截至2023年末，本期债券余额20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评级	南昌轨道发行时，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发行时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出具的《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债权代理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	----------------

三、2023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

1、本息兑付情况

2023年度，发行人已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按时足额支付了本期债券的应付利息。

2、特殊条款行使情况

2023年度，本期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未触发执行，未对投资者权益产生影响。

3、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2023年末，发行人与企业债券相关信息已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和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20亿元，其中10亿元用于南昌市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的投资建设，1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截至2023年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扣除承销费用后，其中10亿元募集资金用于南昌市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的投资建设，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2020年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本期债券的发行符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绿色债券发行指引〉的通知》要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方向。

5、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情况

发行人2023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证天通（2024）证审字第30100003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23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资产负债结构以及偿债指标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资产总计	1,284.50	1,118.30
其中：流动资产	163.34	125.67
非流动资产	1,121.16	992.63
负债合计	711.39	589.46
其中：流动负债	185.60	164.09
非流动负债	525.79	425.37
股东权益合计	573.11	528.8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572.11	528.07
流动比率（倍）	0.88	0.77
速动比率（倍）	0.76	0.63
资产负债率（%）	55.38	52.71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29.34	29.94
营业成本	32.69	30.72
利润总额	1.56	1.10
净利润	2.14	1.2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	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	7.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7	-84.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5	49.8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8	19.83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2022年末及2023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2.71%和55.38%，主要系随着轨道交通项目建设工程的推进，发行人对外融资需求进一步提升所致，发行人长期偿债能力良好；截至2022年末及2023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0.77和0.88，速动比率分别为0.63和0.76，主要原因系货币资金和其他应收款大幅增加，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有所增强。

2022年度及2023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29.94亿元和29.34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20亿元和1.97亿元。2023年发行人贸易业务因新增贸易品种、收入大幅增加，成为当年营业收入主要来源，而代建项目储备量很低，已完工项目回款情况不佳，代建业务收入下降明显，最终使发行人2023年营业收入小幅下降。发行人净利润对有息负债覆盖较低，能够提供的偿债资金规模有限，且发行人净利润主要来自其他收益，如果后续其他收益来源不稳定，可能造成发行人净利润的波动，进而影响偿债能力。

2022年度及2023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

为7.78亿元和4.77亿元，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净流入规模同比下降38.69%，主要系主要系支付职工薪酬增加、收到的税费返还减少所致；2022年度及2023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4.66亿元和-107.37亿元，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净流入规模同比减少26.82%，主要系发行人投资活动主要为轨道项目建设等投资支出，保持较大规模的净流出所致；2022年度及2023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9.83亿元和119.25亿元，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净流入规模同比增长139.31%，主要系近年来发行人新增银行借款并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截至2023年底，公司获得的银行授信额度为1276.18亿元，未使用额度为850.63亿元，公司间接融资渠道畅通。总体来看，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都保持净流入，投资活动现金流呈现大额净流出，发行人总体现金流量情况良好，融资渠道通畅，偿债能力良好。

综上，从偿债指标来看，发行人长期偿债能力良好，短期偿债能力一般；从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来看，发行人业务收入及净利润非偿债资金的主要来源，发行人主要依靠通畅的筹资渠道和融资能力偿还有息负债。

（四）增信情况

本期债券无增信。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2020年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2023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